

证券代码：300352

证券简称：北信源

公告编码：2016-119

北京北信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及部分董事、监事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北信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2月20日召开了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及监事会换届选举等相关议案，选举出新一届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公司于当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董事长、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选举监事会主席等相关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1、 第三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董事会	成员
董事长	林皓
非独立董事	林皓、胡建斌、高曦、杨杰
独立董事	李涛、齐越、杨逢柱

2、 第三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监事会	成员
监事会主席	钟力
非职工代表监事	钟力、徐扬
职工代表监事	杨华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组成情况

职位	高级管理人员
总经理	林皓
副总经理	高曦、杨杰、杨维、王晓娜、李旭
董事会秘书	李旭

二、部分董事、监事离任情况

1、董事人员离任情况

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赵战生先生、杨成铭先生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以及董事会各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离任后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战生先生、杨成铭先生均未持有公司股份。

2、监事人员离任情况

因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马承栋先生、哈连琴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监事，离任后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马承栋先生持有公司股票28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5%；哈连琴女士持有公司股票585,9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0%。本次离任后，马承栋先生和哈连琴女士其所持股份将继续依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的规定及其所作的相关承诺进行管理。

（1）哈连琴女士承诺：其在任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2）马承栋先生承诺：其在任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赵战生先生、杨成铭先生、马承栋先生和哈连琴女士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北信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12 月 21 日